

河北省农业信贷担保有限责任公司

关于公司名称变更及启用新印章的公告

根据《融资担保公司监督管理条例》(国务院令 683 号)规定,报经河北省财政厅批复同意,按照河北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《河北省融资性担保机构审核意见书》(冀金监担延字〔2021〕22 号),“河北省农业信贷担保有限责任公司”更名为“河北省农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”。公司更名事宜于 2021 年 8 月 23 日在河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完毕,并换发了新营业执照,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:

1. 公司更名后,业务主体和法律关系不变,原发布的各类文件、签订的合同协议继续生效,原有的业务关系和服务承诺保持不变。

2. 自 2021 年 9 月 15 日起,公司正式启用更名后的公章、党支部印章、财务专用章、发票专用章、担保业务合同专用章。同时,公司更名前的公章、党支部印章、财务专用章、发票专用章、担保业务合同专用章作废。

特此公告。

河北省农业信贷担保有限责任公司

2021 年 9 月 3 日

